证券代码: 301235 证券简称: 华康洁净 公告编号: 2025-124

转债代码: 123251 转债简称: 华医转债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0日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 11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 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05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 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718号3栋2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 案数(11)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7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9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0	《关于修订〈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 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 (www. cninfo. com. 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议案 1.00、议案 2.00 中的 2.01 至 2.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 2.11 需相关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议案 1.00 至议案 3.00 需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 东)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11月7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股东请仔细填写《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二),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7 日(星期五)的上午 8:30-11:30 和下午 13:30-17:00。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5 年 11 月 7 日(星期五)下午 17:00 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到公司。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3 栋 29 楼公司证券部,邮编: 430223。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4、注意事项

- (1)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3)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4)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 彭沾

联系电话: 027-87267611

传真: 027-87267602

联系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3 栋 29 楼

邮编: 430223

电子邮箱: hksj@whhksj.com.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	单位出席贵公
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关	并签	署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至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备注	表决意见			
议案 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00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 象的子议案 数(11)				
2. 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 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07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1				
2. 0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09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				
2. 10	《关于修订〈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1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 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授权委托书填写说明:

- 1、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
-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要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3、请股东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弃权"所相应地方填"√"。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对该事项进行。表决。
- 4、受托人应按照股东大会通知准备相应的登记材料,并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时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 5、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代理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备注	

2、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尚需填写附件一《授权委托书》,并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1、自然人股东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51235, 投票简称: 华康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投票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 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 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 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0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